

湖北科技学院学生工作部(处)

关于组织开展好国家安全教育主题班会活动的通知

各教学院：

即将到来的4月15日，是第八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为牢固树立和全面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增强学生的国家安全意识，提升维护国家安全能力，根据《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的通知》《湖北省2023年“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暨年度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方案》《湖北科技学院2023年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方案》要求，特组织各班级开展国家安全教育主题班会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增强全民国家的安全意识和素养，夯实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的社会基础。

二、活动目的

重点围绕理解中华民族命运与国家关系，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引导学生系统掌握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内涵和精神实质，理解中国特色国家安全体系，树立国家安全底线思维，将国家安全意识转化为自觉行动，强化责任担当。

三、活动时间

4月16日晚周日讲评

四、活动对象

全校各班级

五、活动形式

主题班会+

六、活动内容

1. 4月16日晚，各班级组织一次“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升旗活动，对国旗行注目礼，高唱国歌。

2. 通过宣讲、演讲、辩论等形式，广泛开展国家安全法、反分裂国家法、国防法、反恐怖主义法、反间谍法、数据安全法、网络安全法等涉国家安全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创新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引导师生进一步增强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

3. 号召学生积极参加教育部和省委国安办举办的线上重点宣传教育活动，包括观看中国大学生在线发布的“千万师生同上一堂国家安全教育课”为主题的公开课、参加国家安全教育主题短视频线上接力活动、免费学习国家安全教育公开课。（详见附件文件）

七、活动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按照《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针对大学学段对国家安全教育的目标要求，在学院的指导下，以班级为单位，形式多样开展好国家安全主题班会活动。

（二）把握正确方向。紧紧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指导，根据活动主题在《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等系列法律框架内依法策划组织开展宣教活动，推动总体国家安全观深入人心、落地生根。

（三）注重教育实效。密切联系学生实际，紧贴世情国情社情，适应不同学科专业领域，充分利用多种资源，创新教育方式，着力增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的吸引力和感染力，确保活动覆盖到每一个班级和广大学生。

各学院有关活动开展情况请于4月18日前以新闻稿形式报送学工处学生思政科，要求主题突出，图文并茂，照片清晰，联系人及电话：胡瑶瑶，0715-8140527，邮箱地址：1454924187@qq.com。

附件：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的通知

学生工作部（处）
2023年4月12日